

证券代码：A 股 600611
B 股 900903
债券代码：155070
163450

证券简称：大众交通
大众 B 股
债券简称：18 大众 01
20 大众 01

编号：临 2021-017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及内部控制审计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 拟聘任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事项的情况说明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

二、 拟聘任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

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32 名、注册会计师 23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114 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立信 2020 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0.4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2.46 亿元。

2020 年度立信为 57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26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62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董舒	1998 年	1999 年	1999 年	2018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蒋雪莲	1999 年	1996 年	1999 年	2019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士玮	1996 年	1994 年	1996 年	2017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董舒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 年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项目合伙人
2018 年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8 年、2019 年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签字注册会计师、2019 年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蒋雪莲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	--------	----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年、2019年、 2020年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9年、2020年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9年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王士玮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年、2019年、 2020年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2018年、2019年、 2020年	好买财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2018年、2019年、 2020年	上海淮海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无不良记录。

3、审计收费

(1)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205万元，其中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15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55万元，2021年按标准支付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三、 拟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一)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会议，就本次续聘进行审议。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本次续聘的建议，

并与立信进行了沟通，对其在 2020 年度的审计工作和审计报告进行了评估。经审计，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胜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及内部控制审计事务所工作，未发现违反诚信和独立性的情况。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续聘，并同意将上述建议提请董事会审议。

（二）本次续聘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且独立董事就本次续聘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立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从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能够勤勉尽责、诚实守信，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按照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道德规范，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根据《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及鉴于立信一贯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以及在独立审计中介机构中的良好声誉，我们同意 2021 年度公司继续聘请立信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三）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续聘立信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和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本次续聘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 备案文件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暨 2020 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三）公司第九届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